

瑞安心定期保障计划

产品小册子





您的梦想和经济负担会随着不同的人生阶段而改变，因此我们诚意推出瑞安心定期保障计划（「瑞安心」），若遇上不幸事故，亦能为您的挚爱提供稳健的经济后盾，让他们无后顾之忧。

您可能是一个正为事业不同目标拼搏，并要供养父母的年轻单身人士。您又可能是家庭支柱，须要应付按揭、教育和其他各种开支——在享受家庭生活时，亦担当养育子女的重要角色。



产品特点

瑞安心让您于保障年期内以相宜的保费，为您和您的家人提供充裕的人寿保障，以满足您在不同人生阶段的需要。于保单生效时，若受保人在保障年期内不幸身故，受益人可获得一笔相当于保障额扣除于保单下的任何欠款的身故赔偿，以协助他们渡过难关。



保障年期及保费缴付年期

瑞安心提供 (i) 10 年及 (ii) 20 年两个保障年期以供选择。受保人将在您选择的保障年期内受到保障。保费缴付年期亦将与保障年期相同。

您必需于整个保费缴付年期内支付保费，以确保保单生效。若您希望提高您的保障或在保障年期完结后仍能继续获得人寿保障，您可购买另一份瑞安心的保单。

保单货币

您可在您的瑞安心保单开始时选择以港元或美元作为保单货币。一经选择，保单货币将不能在保单生效后作出更改。



保单持有人及受保人

作为保单持有人，您可以自己或以另一位和您有可保利益的人士作为瑞安心的受保人。您可在保单续发后要求更改保单下的保单持有人，此要求将会于我们的审批和批准后生效。

以下是保单持有人及受保人的投保年龄（下次生日年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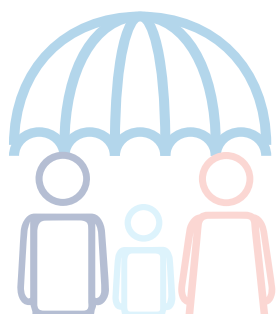
保费缴付年期 / 保障年期	保单持有人的投保年龄 (下次生日年龄)	受保人的投保年龄 (下次生日年龄)
10 年	19 岁至 71 岁	19 岁至 71 岁
20 年		19 岁至 61 岁

保障额

您可选择瑞安心保单的保障额。于保单生效时，若受保人在保障年期内不幸身故，我们将会缴付一笔相当于保障额扣除于保单下的任何欠款的身故赔偿。保障额需符合以下规定：

货币	最低保障额	最高保障额
港元	2,000,000	80,000,000
美元	250,000	10,000,000

请注意，您的瑞安心申请需经过我们的核保审批。我们保留根据保单持有人及 / 或受保人在投保时所提供的资料接受或拒绝您的申请之权利。



保费缴付

于整个保费缴付年期，您可选择每月或每年支付定期保费。除非您于日后要求降低保障额，保费将在保单缮发时厘定及保持不变。在符合行政规定的情况下，您可申请更改定期保费缴付方式。如未能在保费到期日 30 天内支付保费，保单便会失效，而您将失去于保单下珍贵的人寿保障。您可于保单失效后申请复效保单，此申请将会于我们的审批和批准后生效。

若瑞安心保单的保障额达至一定金额，您在保费缴付年期内可享保费率折扣，并于我们的审批和批准后生效。有关保费率折扣的详情，请与您的理财顾问联络。

终止

您的保单将在以下情况（以较先者为准）时自动终止：

- (i) 受保人身故；
- (ii) 保单退保；
- (iii) 于宽限期完结时仍未缴付保费；或
- (iv) 保单期满日。

在（i）的情况下终止保单，受益人可获得一笔相当于保障额扣除任何欠款的身故赔偿。

在（ii）、（iii）或（iv）的情况下终止保单，我们将不会支付任何款项。



重要资讯

重要文件

您的理财顾问在您申请瑞安心保单前，将会向您解释并提供以下文件

- (i) 瑞安心的产品小册子；
- (ii) 阐述您选择的瑞安心保单摘要之个人化说明文件。

申请

如要申请瑞安心保单，您必须递交填妥的申请表格、签妥的说明文件连同所有所需文件及您的首期保费。苏黎世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苏黎世」）保留按照苏黎世核保要求而拒绝任何申请的权利。若申请被拒绝，苏黎世将退回您所支付的保费及保费征费（如有），并不包括任何利息。

冷静期

您可于冷静期（即在紧接递送保单或冷静期通知书予您或您的指定代表当日起计的 21 个历日内（以较早者为准））期间取消保单，并取回任何已缴保费及保费征费（如有）。该通知书会通知您保单已备妥，并列明冷静期的届满日期。您必须以书面方式通知苏黎世。您必须签署该书面通知，并由苏黎世直接收妥。

自杀条款

若投保人，不论神智清醒或不清醒，在保单缮发日或复效日（以较后者为准）一（1）年内自杀，我们的责任只限退回总已缴保费（不包括利息）。

借贷权力

瑞安心并没有现金价值以提供保单贷款，亦没有借贷权力。

有关保险业监管局征费的重要资料

由 2018 年 1 月起，保险业监管局（「保监局」）规定所有香港保单持有人须按保险保费支付保费征费。保费征费的目的是支持保监局的运作，而保费征费是根据已支付保费的百分比计算。保监局所收取的保费征费将以适用的比率于本保单征收。

对于保费征费的更多资料，请参阅我们的网站 <http://www.zurich.com.hk/ia-levy> 或保监局的网站 www.ia.org.hk/tc。

投诉及查询

如您对我们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您有权联络我们以作出投诉。若您有任何查询，亦可联络我们。

管限法律

瑞安心是受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管限，并以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阐释。

责任

我们就本产品小册子的资料的准确性承担全部责任，并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确认就我们所知所信，并无遗漏其他事实以致本文件所载的任何陈述产生误导。

本产品小册子提供的资料仅供参考及旨在列出瑞安心的主要特点。请参阅保单条款以了解详细条款及规章。我们亦建议您就个人情况寻求专业建议。

授权

瑞安心由苏黎世缮发，而苏黎世由保监局审慎监管。

货币兑换及汇率风险

我们可酌情接受以保单货币以外的货币支付保费。在此情况下，我们会将您支付的保费兑换至保单货币。

我们会以诚信且商业上合理的方式，不时参照交易日当日的市场汇率而厘定的现行汇率兑换货币，因此可能涉及汇率风险。有关现行汇率，请参阅 www.zurich.com.hk。

因监管风险而终止保单的权利

若您于保单生效期间计划移居至另一个国家，您必须于有关的更改生效前 30 天内通知我们。请注意，您或因此不能为您的保单缴款。您移居至的司法管辖区的当地法律及法规可能会影响我们继续按照保单条款为您的保单提供服务。因此，我们保留所有采取我们认为合理行动的权利，包括取消保单的权利。

主要风险

1. 通胀风险

请注意，未来的生活成本有可能会因通胀以致比现为高。在该等情况下，即使我们达成保单下的所有合约责任，您可能会获得（以实际基础计算）较预期少。

2. 信贷风险

瑞安心是由我们缮发的保险保单。因此，保单下的应付保障涉及我们的信贷风险。若我们无法履行保单的财务责任，您可能会失去已缴付的保费和保障。

关于苏黎世

苏黎世保险集团（苏黎世）是一家全球领先的多险种保险公司，为全球及本地市场的客户提供服务。苏黎世现有雇员约 55,000 名，为客户提供各种财产及意外保险和人寿保险产品及服务。公司客户包括遍及超过 215 个国家和地区的个人、大中小型企业及跨国公司。集团总部设立在瑞士苏黎世，公司成立于 1872 年。苏黎世的控股公司苏黎世保险集团公司（ZURN）在瑞士证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具有在 OTCQX 场外交易的一级美国存托凭证计划（ZURVY）。请浏览 www.zurich.com 了解有关苏黎世的更多资讯。

苏黎世保险（香港）为苏黎世保险集团辖下之机构，于 1961 年开始服务香港，竭诚为个人、商业及企业客户提供全面又灵活的一般保险及人寿保险服务，照顾他们在保险、保障及投资上的需要。

苏黎世人寿（香港）专注为客户提供适切的健康及财务管理保障方案。我们与专业的合作伙伴紧密联系，协助客户及其挚爱实现理财目标，放眼更远，同步迈向更丰盛将来。请浏览 www.zurich.com 了解有关苏黎世于香港的更多资讯。



此文件内的资料为一般摘要及仅供参考之用，绝不构成财务、投资、税务或任何形式的意见。如有需要，
请向独立人士寻求专业建议。请参阅保单条款以了解详细条款及规章。

此文件只适用于香港派发，不应被诠释为在香港以外地区提供本公司的任何产品，或就其作出要约或招
揽。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辖区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或游说购买任何我们的产品属违法，我们在此声
明无意在该司法管辖区提供或出售或游说购买该产品。

任何人若不是保单的立约人（包括但不限于投保人及受益人）不享有执行保单下之任何条款的权利。
《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不适用于保单及任何以保单为依据签发的文件。

苏黎世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港岛东华兰路18号港岛东中心25-26楼
电话：+852 2968 2383 网址：www.zurich.com.hk

ZLI-SWP-PRO-1PB-00068-S-0521



在此展示的商标于全球多个司法辖区以
苏黎世保险有限公司的名义注册。

